

泉州市丰泽区自然资源局文件

泉丰资〔2024〕4号

签发人：王 祎

泉州市丰泽区自然资源局 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报告

丰泽区人民政府：

2023年，区自然资源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、市、区委决策部署，在工作中结合我区自然资源实际，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全力推进自然资源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自然资源保障。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主要工作及成效

（一）提高站位，落实责任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

彻落实中央有关依法治国相关文件精神，坚决落实省厅、市、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规定要求。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充分发挥局党组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，将法治建设工作放在重要位置来抓，明确法治建设工作目标任务，完善防范措施。

（二）加强学习，提高法治意识

把法治学习列入局年度学习计划，坚持开展领导集中学法，组织干部职工旁听案件审理，促进了领导干部积极学法、用法。局常年聘请律师担任法律顾问，为重大决策、重要文书及合同提供法律保障，邀请法律顾问举办法治专题讲座，为全体干部职工解读新修订的《行政复议法》，以及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、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行政处罚法》等，加强对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培训。建立健全行政执法人员和法制审核人员岗前培训和业务培训制度，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资格培训、执法证考试，今年 1 人获得执法综合资格，1 人取得森林植物检疫员证，有力充实局执法队伍。

（三）严格执法，推进法治建设

一是加强林业执法工作。核实查处省林业局森林督查违法违规图斑及群众举报案件 10 起，办结率达 100%；严格处罚非法买卖野生动物制品违法行为 1 起，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擅自改变林地用途案件 2 起。

二是实施森林资源保护工程。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，2023年度我区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 2568.52 亩，比 2022 年的 4504 亩减少 1935.48 亩，减少 42.97%。严格采伐限额，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 23 起，发证采伐量 4057.3 立方米。严格执行项目用林报批制度，办理征占用林地手续 15 件，涉及林地面积 28.621 公顷。持续推进国土绿化工作，完成森林抚育 350 亩，沿海防护林抚育 70 亩。

三是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。严格落实《丰泽区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》，进一步明确具体任务，层层压实责任。健全林长网格化管理体系，建立“林长+警长”、“林长+检察长”、“林长+法院院长”的工作机制，实现所有林地、湿地和森林资源林长全覆盖。

四是开展联合巡查执法及生态修复工作。联合东海、城东街道开展湿地联合执法巡查，现场检查中央环保督察以来泉州湾河口湿地（丰泽区段）省级自然保护区内非法堆砂场、违规围垦养殖、违规建设等问题整改落实情况。全力推动互花米草综合治理，对丰泽区 5171 亩临海滩涂互花米草进行规划，按照“宜滩则滩，宜林则林”的原则进行清理整治，种植红树植物、盐沼植物，完成 1034 亩修复任务，切实维护滨海湿地生态系统安全。

五是开展地灾隐患点巡查。编制《2023 年丰泽区地质灾害防治方案》，召开多场次地灾预防培训，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宣传

活动。防汛防台风期间，牵头协调街道、社区开展地灾点巡查，排查安全隐患，累计巡查地灾隐患点 30 点次，出动百余人次，上传下达发布丰泽区地质灾害气象预警，及时转移群众，做好值班值守工作。对我区现有的 5 个地质灾害（高陡边坡）隐患点进行排查，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推动地质灾害点整治工作，委托技术支撑单位对地质灾害（高陡边坡）隐患点进行摸排，制定“一点一策”整治方案，分步组织实施地质灾害点整治，于 12 月底前完成 4 个地质灾害点整治，逐步消除地质灾害隐患。

六是开展各项专项整治行动。严格落实耕地“占补”“进出”双平衡，持续开展大棚房、违建别墅、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、耕地非农化等专项整治，坚守耕地保护红线。配合市国土资源监察支队丰泽大队核实部卫片、省天地网下发的违法图斑，按照要求耕地完成复耕，农用地复绿，建设用地恢复原状。

七是加大耕地保护力度。健全党委政府同责、部门协同、公众参与、上下联动的共同责任机制。保质保量完成上级下达的耕地保有量任务 3413.08 亩、永久基本农田任务 1147.8 亩。对自然资源部下发的永久基本农田问题图斑逐一现场核实，共有 19 个非耕地图斑、面积 19.82 亩，按时限要求全部完成整改。

（四）深化“放管服”，优化营商环境

根据省级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深度标准及工作要求，认真对照事项清单进行梳理，针对我局的 32 项服务事项，认真梳理

“行政许可”事项 23 项，其中即办件为 3 件，承诺件 20 件；“其它行政权力”事项 9 项，其中即办件为 5 件，承诺件 4 件；调整设置Ⅳ级（对应原五星标准）事项 29 项，Ⅱ级（对应原三星标准）事项 3 项；设置“一趟不用跑”30 项，“最多跑一趟”2 项。

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，不断提升服务质量，提高办事效率，推进政府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。今年共完成 20 个项目 12 个批次的农转报批工作，完成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面积 551.3235 亩，有效地保障重点项目用地需求。

积极开展“局长走流程”活动，通过体验活动查找本部门问题症结，进一步简化申报材料，明确流程办理时限，规划审查环节，明确规划审查的办理时限，细化审查要点，减少自由裁量权，努力提升群众办事便利度。牵头组织了 10 次现场联合踏勘，累计踏勘 95 个项目，出具规划审查意见 75 份，同时配合区住建局开展的已投入使用既有住宅已增设电梯“回头看”专项行动检查，并配合做好 60 次增设电梯井道施工的现场指导及查验。

（五）畅通信访渠道，化解社会矛盾

一是畅通信访渠道。针对不同系统和平台上的网络问政、信访举报等都及时作出了有效的答复；针对不同信访问题立足解决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，狠抓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，切实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，同时狠抓源头预防，逐步减少信访问题发生。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，深入全面化解信访矛盾纠纷。按照“排查全

覆盖、问题全见底、力争全化解”，全面排查自然资源领域问题，及时做好信访事项预测 11 件；办理自然资源部转办来访来信 3 件，省信访系统转办的来信、来访、来邮 82 件；办理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诉求件 152 件。依法依规，确保群众诉求得到及时有效处置，矛盾有效化解，做到及时查阅率 100%、诉求事项沟通率 100%、按时办结率 100%。

二是积极应诉。截止目前，接到人民法院应诉通知的行政诉讼案件 9 件，上诉 1 件，承办行政复议案 1 件，所有案件局领导均组织分管领导、业务股室、局法律顾问认真讨论，积极带头出庭应诉，在行政执法以及相关工作中的法治观念、意识和能力上真正做到“领导重视”，通过出庭参加行政审判推动整体性法治建设，实现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和加快建设法治政府。

（六）加大普法力度，营造法治氛围

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是实施“八五”普法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，压紧压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印发《丰泽区自然资源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计划的通知》。组织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，传达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强化法治意识，进行重点内容宣传，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，做制度执行的表率。结合 6.25 “全国土地日”、“世界湿地日”等纪念日，组织“弘扬传统文化 守护自然资源”

古城徒步暨端午文化节、参与“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”国家宪法日等主题活动；通过新闻媒体、张贴海报、发放宣传单等形式开展丰富多样普法宣传活动，让宪法法律进机关、进街道、进社区、进企业等；开展“民法典进社区，蒲公英在行动”宣传教育工作，浓厚了学法、用法、守法的法治社会氛围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总结 2023 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：一是员工干部业务水平及学法用法水平、运用政策和法律法规化解实质性矛盾的能力仍需进一步提高；二是普法广度、法治宣传教育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；三是在社会矛盾实质性化解能力、行政争议的化解工作主动性有待提高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做好普法宣传教育工作。不断拓展普法途径、平台和载体，主动加强部门间的联系联动，开展形式多样的有特色的自然资源法治宣传活动，扩大影响力，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做深做实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建设。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行政执法培训、执法证考试，增加更多的年青力量补充到自然资源执法队伍。全面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，进一步规范行政行为，明确执法环节和步骤。

(三) 认真办理信访工作。分办督办 12345 平台和省信访平台信访件，争取做到沟通率 100%，办结率 100%，满意率达到全区平均水平以上。努力化解信访疑难案件和历史遗留问题，最大限度地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。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，引导群众在法治框架下解决矛盾纠纷。

泉州市丰泽区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 月 11 日



抄送：区司法局。

泉州市丰泽区自然资源局

2024 年 1 月 11 日印发
